附件3：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先进技术研究院声像档案评分标准（试行）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先进技术研究院声像档案评分标准（试行）

移交人：

|  |  |  |  |
| --- | --- | --- | --- |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得分** |
| **1.**归档的声像材料应为原版、原件。（20分） | 归档的照片主题鲜明、画面完整、影像清晰、未加修饰剪裁。 | 20分 |  |
| 归档的照片主题不鲜明、不画面完整、影像不清晰、进行修饰剪裁。 | 5分 |
| **2.**归档的数码照片应是用数字成像设备直接拍摄形成的原始图像文件，不能进行修改和处理。（20分） | 单张数码照片文件分辨率在1280×960像素以上（采用300万像素以上），以 JPG、PNG、TIF格式归档。 | 20分 |  |
| 单张数码照片文件分辨率达到1280×960像素以上（采用300万像素以上），不以 JPG、PNG、TIF格式归档。 | 15分 |
| 单张数码照片文件分辨率达不到1280×960像素以上（不采用300万像素以上），以 JPG、PNG、TIF格式归档。 | 10分 |  |
| 单张数码照片文件分辨率达不到1280×960像素以上（不采用300万像素以上），不以 JPG、PNG、TIF格式归档。 | 5分 |  |
| **3.**归档的音视频文件应是用数字录音或成像设备直接录音或拍摄形成的原始音频、视频文件。（20分） | 音频以WAV、MP3格式归档，视频以MP4、AVI、MXF格式归档。 | 20分 |  |
| 音频以WAV、MP3格式归档，视频不以MP4、AVI、MXF格式归档。 | 10分 |
| 音频不以WAV、MP3格式归档，视频不以MP4、AVI、MXF格式归档。 | 5分 |
| **4.**对反映同一内容的若干材料进行筛选，选择主要的或具有代表性的材料归档。（20分） | 对反映同一内容的若干材料进行了筛选，归档材料具有代表性。 | 20分 |  |
| 对反映同一内容的若干材料，未进行筛选。 | 5分 |  |
| **5.**声像与说明应齐全，文字说明做到表述准确、简练。（20分） | 归档的声像档案资料标注了时间、地点、人物、事件说明。 | 20分 |  |
| 归档的声像档案资料标注要素不完整。 | 满分20分，每缺一项内容扣5分，扣完为止 |
| **得分总计** | | |  |

**评审专家**：